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长 治 市 公 安 局
长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
长治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国家税务总局长治市税务局
中国人民银行长治市中心支行

长审管发〔2021〕25号

**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等七部门
关于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不断提升
企业开办服务水平的通知**

各县(区)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公安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,国家税务总局各县区税务

局,中国人民银行长治各支行: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持续打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营商环境”的重要指示精神,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,对标国际一流营商环境,有效破解企业开办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,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等七部门决定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,支持我市不断提高企业开办服务水平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大力提高企业开办“一网通办”平台使用效率

(一)提高企业开办服务整体性。将企业登记注册后首次办理公章刻制、申领发票和税控设备、员工参保登记、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等企业开办业务纳入企业开办“一网通办”平台(以下简称“一网通办”平台)覆盖范围。公安、税务、社保、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在“一网通办”平台实现企业开办有关业务办理。对登记注册后暂不办理其他相关业务的企业,要及时回应后继需求,加大服务力度。

(二)拓展“一网通办”平台应用。鼓励具备条件的地方开展“一网通办”延伸服务,对开办环节全程网上办的企业,在变更、备案、注销等各环节,探索实现高频事项的全程网上办理,增强企业获得感。

(三)逐步实现内外资一体化服务。探索将外商投资企业开办纳入“一网通办”平台,通过信息共享整合各部门申报内容,提升外商投资企业开办便利化水平。

二、大力推动企业开办要素电子化

(一)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在各领域的应用。将电子营业执照

作为企业开办相关业务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和电子签名手段。进一步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场景,扩大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同步发放和应用试点范围,为企业提供全流程网上办事支撑。以电子营业执照为基础,将涉及市场主体的各类行政许可、备案等信息归集于企业名下,推动部门间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,减轻企业办事负担。

(二)明确企业亮照经营方式。企业在经营场所中公开展示电子营业执照,等同于悬挂纸质营业执照,视为已履行亮照经营义务。

(三)继续推动电子发票和电子印章应用。在新办纳税人中实行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化。鼓励各地完善并推广电子印章标准规范及应用场景。

三、提高企业开办身份验证服务水平

(一)实现身份验证信息互认。加大信息共享力度,实现申请人通过“一网通办”平台一次身份验证后,在“一窗领取”营业执照、发票等材料时,不再重复进行身份验证。

(二)开发企业开办移动应用。各相关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,开发具备实名验证功能的企业开办“一网通办”移动应用,将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从个人电脑端拓展至智能移动终端,为申请人提供更多办理方式选择。

(三)完善身份验证方式。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加大探索力度,逐步实现将企业开办过程中的身份验证功能整合至“一网通办”平台,涉及企业开办的自然人统一登录“一网通办”平台完成验证。

四、优化社会保险费、住房公积金账户代扣代缴服务模式

(一)探索建立在线推送银行预约账号模式。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在确保金融安全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,允许企业通过“一网通办”平台填写开户申请信息。经企业授权同意,“一网通办”平台将相关信息实时推送给企业选定的开户银行,开户银行生成企业账户预约账号,并通过平台推送给税务、社保、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。后续开户银行根据预约需求,按规定为企业开立账户后,及时将相关信息通过“一网通办”平台推送至相关部门。

(二)优化缴费办理流程。各相关部门要按照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标准,梳理完善企业开办流程。在社会保险费、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环节,允许企业自行选择是否关联银行账户代扣代缴,推行多渠道缴费方式。企业需要代扣代缴的,可通过“一网通办”平台签订三方协议,平台将相关信息推送给商业银行、税务、住房公积金管理等部门。

五、加大宣传培训力度

各县区相关部门要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,做好引导工作,确保平稳推进。及时组织开展人员培训,重点加强基层窗口等与企业开办有关岗位人员业务培训。做好企业开办各业务环节间的衔接和线上线下无缝衔接,提高企业开办工作的效率和水平。各相关部门要在地方党委、政府领导下,将提升企业开办服务水平作为优化营商环境重点工作任务。依托优化企业开办服务长效机制,加强部门协同配合,强化信息互联共享。结合实际制定细化落实措施并及时向社会公布。各县区行政审批部门要会同市场监管

部门等有关部门加强对企业登记注册信息监督核查,做好信息共享和数据分析工作,密切跟踪工作进展,加大支持力度,指导督促各县区抓好工作落实。

长
治
市
行
政
审
批
服
务
管
理
局



长
治
市
公
安
局



长
治
市
人
力
资
源
和
社
会
保
障
局



长
治
市
市
场
监
督
管
理
局



长
治
市
住
房
公
积
金
管
理
中
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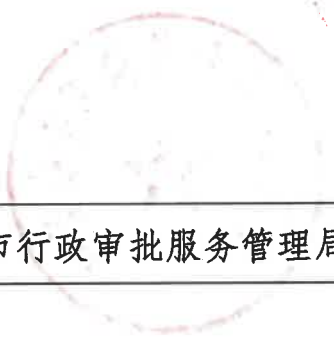
国
家
税
务
总
局
长
治
市
税
务
局



中
国
人
民
银
行
长
治
市
中
心
支
行

2021年7月26日



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26日印发
